

韩江干流治理工程(梅县段)对比检测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人：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韩江干流治理工程(梅县段)对比检测招标公告

| | | | |
|--------------|--|--------|--------------------------|
| 投资项目代码 | 2020-440500-76-01-085630 | | |
| 投资项目名称 | 韩江干流治理工程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韩江干流治理工程（梅县段）对比检测 | | |
| 标段（包）名称 | / | 公告性质 | 正常 |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
|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 梅县区丙村镇、雁洋镇 | | |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资金来源构成 | 除上级补助资金外，其余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统筹解决 |
| 招标范围及规模 | <p>1、招标范围和内容：按国家现行的规范及规定，对韩江干流治理工程（梅县段）对比检测，以便为安全施工、质量评定及工程验收提供依据。按照工程进度及时组织检测人员对相应项目进行检测，并出具正式的检测报告。服务范围除以上工程检测与试验工作外，还包括：①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水务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沟通协调；及时出具检测数据、成果，确保检测工作不影响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②在进行检测工作的过程中，应做好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设计、项目建设管理等单位的协调工作。</p> <p>2、工程概况：韩江干流治理工程（梅县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堤身加高、护坡、堤顶道路、护岸、挡土墙、加固涵闸等；（本工程涉及建筑工程；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施工临时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等 2 个专项工程及弃渣消纳。）</p> | | |
| 招标内容 | <p>由招标人和监理单位实施的对工程实体以及用于工程的原材料、中间产品、金属结构和机电设备等的质量检测。包括但不限于钢筋、水泥、砂石骨料、粉煤灰等主要原材料和砂浆试块、混凝土试块、预制构件等中间产品以及实体质量中的填土、堆石砌石、砼、地基及基桩等质量；钢管、闸门焊缝质量与涂层质量；土工试验等；以及按照国家及行业现行的规范、规定要求必须检测的内容。对比检测、监理单位的平行检测及发包人委托的专项检测的检测频次、方法及数量应按照《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技术规程》（SL734-2016）《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 288-2014）《广东省水利工程质量对比检测实施办法》（粤水质监[2009]31 号）以及《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2008 年水利部令第 36 号发布，2019 年修正）等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执行。</p> | | |
| 工期（服务期） | 检测服务期从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开始，至完成该项目所有检测工作止，工期要求以满足施工进度和验收为原则，每宗检测任务需在招标人的检测任务开工指令签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出具正式检测技术成果。 | | |
| 最高投标限价 | 101.68万元 | |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

| | | | | |
|--|--|--|--|---|
|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2、投标人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3、投标人具备有效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资质范围须包括：岩土工程、混凝土工程、量测、金属结构、机械电气五个类别同时具备乙级或以上资质，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4、拟委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投标人业绩要求 | / | | |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 是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https://www.gzggzy.cn ） |
| | |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 |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 |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 |
| 开标时间 |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 开标地点 |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开标室（具体开标室以交易中心公告栏为准） | |
| 发布公告媒介 |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 | | |
| 招标人 | 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 联系地址 | 梅州市梅县新城行政区梅县区水务局 | |
| 招标人联系人 | 吴先生 | 联系电话 | 0753-2589082 | |
|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 | 梅州市梅江区新中路星汇湾1号楼305 | |

| | | | |
|-------------|-----------|------|--------------|
| 招标代理联系人 | 刘工 | 联系电话 | 0753-2253069 |
| 招标监督机构 | 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局 | 联系电话 | 0753-2589103 |
|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 / | | |